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4-064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美年健康”）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亿资产”）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1]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天亿资产	是	27,424,054	11.74%	0.70%	2019-12-06	2024-07-16	深圳市平安德成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27,424,054	11.74%	0.70%			

[1]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包括：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维途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美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海川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桃李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桃李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二、股东股份本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天亿资产	是	27,424,054	11.74%	0.70%	否	否	2024-07-17	至申请办理解除质押日止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
合计		27,424,054	11.74%	0.70%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俞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81,931,590股，累计质押股份为592,188,989股，累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86.84%。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全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已质押股份被司法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俞熔[2]	44,826,596	1.15%	31,578,135	31,578,135	70.45%	0.81%	25,821,707	81.77%	13,248,461	100.00%	
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3,499,573	5.97%	206,075,519[3]	233,499,573	100.00%	5.97%	-	-	-	-	
上海维途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121,824,376	3.11%	121,824,376	121,824,376	100.00%	3.11%	-	-	-	-	
上海美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699,505	2.34%	91,699,505	91,699,505	100.00%	2.34%	-	-	-	-	
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310,300	1.26%	36,403,400	36,403,400	73.83%	0.93%	-	-	-	-	
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4,453,200	2.67%	77,184,000	77,184,000	73.89%	1.97%	-	-	-	-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海川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652,000	0.40%	-	-	-	-	-	-	-	-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桃李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069,479	0.36%	-	-	-	-	-	-	-	-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桃李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596,561	0.17%	-	-	-	-	-	-	-	-	
合计	681,931,590	17.42%[4]	564,764,935	592,188,989	86.84%	15.13%	25,821,707	4.36%	13,248,461	14.76%	

[2]俞熔先生已质押及未质押股份中的限售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3]2024年7月16日天亿资产解除质押股份27,424,054股。

[4]本公告内表格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四、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俞熔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俞熔先生是美年健康创始人及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医疗健康行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家卫生计生委健康促进与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华中医药协会养生康复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华中医药学会健康服务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常务理事、中国非公立医疗机构协会健康体检分会会长、南京医科大学校董。

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其主营业务：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美年健康，健康体检，美年健康截至2023年末（经审计），总资产1,945,666.02万元，总负债1,104,667.05万元，营业收入1,089,353.50万元，净利润66,882.3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355.96万元，资产负债率56.78%，流动比率0.79，速动比率0.73，现金/流动负债比率0.34。截至2024年一季度末（未经审计），总资产1,851,949.67万元，总负债1,040,617.93万元，营业收入180,133.71万元，净利润-30,931.4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4,348.86万元，资产负债率56.19%，流动比率0.74，速动比率0.67，现金/流动负债比率0.27。

（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1、上海维途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1333弄11号楼3890室（临港长兴科技园）

执行事务合伙人：俞熔

出资额：人民币13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设计、代理，企业形象策划，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16,511,264.54	1,316,517,793.41
负债总额	1,585,176,829.82	1,585,177,177.93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6,180.76	-2,92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471.13	9,923,828.28
资产负债率（%）	120.41	120.41
流动比率	0.00	0.00
速动比率	0.00	0.00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00	0.00

2、上海天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港沿镇港沿公路1700号3幢11893室（上海港沿经济小区）

法定代表人：俞熔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企业形象策划，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06,296,216.21	3,798,018,049.83
负债总额	3,282,938,736.20	3,056,251,641.65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2,605,387.30	24,386,65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39,737.43	-37,254,440.00
资产负债率（%）	86.25	80.47
流动比率	0.57	0.52
速动比率	0.57	0.52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01	0.00

3、上海天亿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891室

法定代表人：俞熔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万元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经营管理，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11,642,441.51	5,448,725,874.57
负债总额	2,984,069,562.17	3,015,962,777.86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804,600.18	350,476.16
净利润	1,995,027.37	-12,342,69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5,260.72	8,807,653.94
资产负债率（%）	55.14	55.35
流动比率	2.09	2.07
速动比率	2.10	2.06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00	0.00

4、上海美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淞川路5503号4525室

法定代表人：王飞舟

注册资本：人民币9,331.77万元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2,590,183.91	283,361,995.12
负债总额	140,414,531.09	130,077,689.79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1,187,284.51	241,00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886.10	11,104.49
资产负债率（%）	48.00	45.90
流动比率	26.38	3,417.51
速动比率	26.38	3,417.51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04	10.48

5、世纪长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马连庄镇富安路191号-2

法定代表人：郭美玲

注册资本：人民币9,801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0,814,585.60	812,041,148.51
负债总额	436,241,657.87	422,059,759.79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319,036.23	53,425,102.78
净利润	-3,728,184.11	55,092,91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480.39	-120,866,582.99
资产负债率（%）	53.15	51.98
流动比率	0.65	0.64
速动比率	0.59	0.59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0.03	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当前各类借款总余额为297,002万元，未来半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为0万元，未来一年内需偿付的上述债务金额为0万元。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自身资金实力、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等因素，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相关偿债风险，不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五、其他说明

1、公司股东天亿资产本次股份质押融资金额用于其自身生产经营，天亿资产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与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无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2、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及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高比例质押原因主要是为满足其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其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和追加担保能力，其总体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质押无平仓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其他担保措施化解平仓风险，并及时通知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于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质押及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1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等产品。

2、投资金额：公司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该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和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收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自《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该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货币基金等产品。

4、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5、具体实施方式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相关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6、关联关系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因素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将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商业银行等合格专业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必要时要求提供担保。

2、公司的委托理财应在保障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选择低风险、稳健性较高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委托理财的日常管理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委托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5、独立董事及内部审计机构有权对上述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事项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在保障本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2024年7月19日，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葛艳明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葛艳明或其指定方（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持有的江苏金源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装备”、“标的公司”、“目标公司”）51%股份（以下关于本次收购股份简称为“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对应目标公司整体估值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以截至2024年5月31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后最终予以确定。

2、2024年7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并于2024年7月19日与交易对方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本次签署的协议仅为各方友好协商达成的意向及初步洽谈结果，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筹划阶段，具体交易方案将由相关各方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进行进一步协商谈判以及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后，另行签订正式的交易协议予以确定。本次筹划的收购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存在未能通过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而终止的风险。

4、本次交易拟采用现金方式，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根据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聘请中介机构开展相关工作，并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6、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规定，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在风电及工程机械等领域的业务布局，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增强产业链服务能力，提升公司规模化效应，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交易对方所持有标的公司51%的股份。本次交易对应标的公司整体估值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以截至2024年5月31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后最终予以确定。

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筹划阶段，具体交易方案将由相关各方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进行进一步协商谈判以及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后，另行签订正式的交易协议予以确定。本次筹划的收购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存在未能通过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而终止的风险。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为葛艳明或其指定方，葛艳明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葛艳明先生，197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经济师。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1、经营情况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主营业务为高速重载齿轮锻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高速重载齿轮锻件、齿轮轴锻件、齿圈锻件等自由锻及模锻件。标的公司在锻造、热处理等工艺环节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形成多项自主知识产权，系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标的公司的产品作为齿轮箱的核心零部件，广泛应用于风电、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海洋工程等多个领域，并与南高齿、弗兰德、采埃孚、杭齿前进、振华重工、大连重工、中国中车等行业内知名制造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2、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江苏金源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溧阳市中关村大道8号
法定代表人	葛艳明
注册资本	9,81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137594612A
成立时间	1997年5月4日
经营范围	电力、海洋工程、轨道交通和矿山机械等高端专用装备零部件、锻件、普通机械制造、维修、销售；锻压工艺及材料技术开发；金属材料检验、检测；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3、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葛艳明	7,551.30	76.9756%
2	上海儒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2.50	5.7339%
3	南京高达格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0.00	5.0968%
4	上海祥禾浦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	4.5872%
5	溧阳市先进储能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00	3.6697%
6	溧阳市政府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80.00	2.8542%
7	袁志伟	63.00	0.6422%
8	徐 涛	25.20	0.2569%
9	王选林	18.00	0.1835%
合 计		9,810.00	100.00%

四、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签约主体

甲方：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葛艳明

2、协议主要条款

（1）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项下的标的资产为交易对方所持目标公司51%的股份，本协议另有约定或有关主体就本次交易签署的正式交易文件中另有约定除外。

（2）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对应目标公司整体估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以截至2024年5月31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后最终予以确定。

（3）支付方式

甲乙双方一致确定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不涉及发行股份。

（4）业绩承诺和补偿

乙方承诺目标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2025年-2027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2.5亿元（以经甲方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数据为准）。

如果在上述业绩承诺期内，目标公司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扣非净利润的，则业绩承诺方以现金方式向甲方进行补偿。

（5）公司治理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的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有权委派三名董事，目标公司现有股东有权委派两名董事。目标公司董事长由甲方委派的董事担任。

目标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会主席由甲方委派。

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总经理由乙方担任，甲方委派财务人员出任目标公司的财务负责人及出纳，其中财务负责人由目标公司董事会聘任，按照目标公司的管理制度履行职务。

（6）过渡期损益安排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的收益归甲方所有，亏损由乙方补足。

（7）未来股权转让

本次交易完成后，甲方根据目标公司业绩承诺的完成进度情况以及自身发展战略需要等，对目标公司剩余49%股权拥有优先收购权。在业绩承诺期内，在未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前，出售方不得将目标公司49%股权出售给第三方。购买价格将根据以双方届时同意的基准日进行评估所出具的评估报告所载评估值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五、本次交易的影响

标的公司产品是齿轮箱的核心零部件，广泛应用于风电、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海洋工程等多个行业领域，其中主要收入来源于风电领域。作为南高齿、采埃孚、弗兰德、杭齿前进等风电齿轮箱全球龙头企业的重要供应商，标的公司在风电用重载高速齿轮锻件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领先的市场地位。

公司和标的公司属于同行业公司（C33金属制品业），各自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高度重叠，客户结构和销售区域具有显著差异性。鉴于标的公司的产品，技术、业务的开拓及储备，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将有助于公司拓展产品品类，深化在风电及工程机械等业务领域的布局，公司从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供应商升级为大型高端装备结构件和锻件的一体化龙头供应商，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从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充分发挥产品、市场拓展、生产技术等方面的业务协同效应，通过各自重点行业领域、优势销售区域整合风力发电、工程起重和隧道掘进领域的优质客户资源，打造大型、异形、高端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和锻件一体化龙头企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六、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双方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各方友好协商达成的意向及初步洽谈结果，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需经过审计、评估等程序后由交易各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具体交易方案及交易条款以各方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本次筹划的收购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存在未能通过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而终止的风险。

2、根据“审慎停牌、分阶段披露”的原则，公司股票不停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9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19日（星期五）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8日以电话、微信送达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同意豁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亚军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筹划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水平。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是为规范公司委托理财行为，防范财务风险，确保公司稳健经营。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制定上述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相关法规与规则的规定，并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外公司同步建立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明确了委托理财的审批流程与权限，加强风险管控，可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7月19日（星期五）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8日通过电话、微信送达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同意豁免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沈培良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与葛艳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葛艳明持有的江苏金源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股份。本次交易尚处于初步筹划阶段，本次收购具体交易方案将由相关各方根据审计及评估结果进行进一步协商谈判以及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后，另行签订正式的交易协议予以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YPERLINK “http://www.cninfo.com.cn/” \h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委托理财行为，防范财务风险，确保公司稳健经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YPERLINK “http://www.cninfo.com.cn/” \h 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含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和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24-020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河北沧州交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持有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13,912,903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8.77%），为公司控股股东；于桂亭先生持有东塑集团股份比例为55.8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东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于立辉先生、赵明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26,148,62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50%。

东塑集团于2024年7月18日与河北沧州交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控集团”）在沧州市签署了《河北沧州交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的框架协议》”），交控集团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东塑集团持有的公司183,996,755股股份，该部分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股份合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00%，同时东